

公司代码：600750

公司简称：江中药业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中药业	600750	东风药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田永静	
电话		0791-88169323	
传真		0791-88162532	
电子信箱		jzyy@jzjt.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06,904,848.81	3,327,009,968.93	-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26,556,179.49	2,077,307,734.87	2.37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917,131.18	120,069,592.98	128.96
营业收入	1,318,229,397.34	1,388,908,682.20	-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248,444.62	95,898,262.21	4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213,263.12	93,842,963.59	38.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9	4.66	增加1.8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6	0.31	48.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31	48.3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92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3.03	129,081,660	0	质押	48,2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5	6,462,590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MSCI 中国 A 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7	5,322,520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其他	1.50	4,499,852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7	3,800,000	0	未知	
国联安基金－招商银行－国联安－弘尚资产成长精选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6	3,791,672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7	3,499,896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1.17	3,499,855	0	未知	
黄浩洋	境内自然人	0.87	2,608,063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上半年总结

2015 年以来，公司继续以中药产业为主体，以非处方药及保健品为主要方向，聚焦医药工业，以稳定非处方药业务为基础，探索新模式、培育新产品。由于老品业务进入成熟期、新品尚处推广期，公司整体业务规模略有下滑；但新品非广告模式探索及老产品投入策略调整，2015 年上半年市场推广费用较去年同期下降，致使公司利润水平在收入规模下降的情况下，仍实现了一定增长。201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08 亿元，同比下降 5.58%；主营业务成本 6.60 亿元，同比下降 2.27%；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39 亿元，同比上升 45.20%，每股收益 0.46 元。

(1) 医药工业板块

非处方药类：为进一步提升渠道管理能力，促进终端促销效率，在“广、深、优、稳”策略基础上，以“渠道可控，终端销量可查”为目标，实施了渠道精控、终端强化等策略。由于渠道精控策略涉及经销商队伍的重新梳理，发货节奏有所放缓，且新品仍处于市场推广阶段，市场开拓尚需时间，从而使非处方药业务出现了一定程度下滑。报告期内，非处方药业务营业收入 7.2 亿元，同比下降 5.8%。

保健品及其他：公司继续采取转型维持策略，加快初元产品转型，通过持续打造“标杆店”稳定销量；针对参灵草，继续探索模式，积极筹划线上线下渠道试点，优化并开发系列产品。受市场大环境影响，总体销售规模仍不理想。报告期内，本板块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4 亿元，同比下降 10.7%。

(2) 酒业板块：2015 年白酒行业持续低迷，杞浓酒业务继续以“保留、培植、探索”为原则，保留重点，培植忠诚消费者。

(3) 医药流通板块，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4.5 亿元，同比下降 1.5%。

(4) 研发及专利方面，以市场为导向，开展新产品与新技术研究，为公司持续快速增长提供产品和技术保障。报告期内，完成了燕窝饮等重大新产品的开发研究，以及无糖型消食片的工艺改进；共提交国内外外观设计专利申请 12 项，获权专利 7 项(其中发明 4 项，外观 3 项)，参灵草 1 个专利（PCT 申请号 PCT/CN2011/079731）获得美国发明专利授权。按照“产品未到专利先行”的原则，参灵草另一专利(PCT 申请号 PCT/CN2013/001113)进入国家阶段（美国、欧洲、日本、韩国、俄罗斯、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印度）。

(5) 生产制造方面，以质量第一、成就卓越作为制造业务的管理核心，通过推行 GMP、ISO

等管理体系与精益生产理念相结合的管控模式，确保产品安全生产、高效生产，推进“制造文明”。

2、行业发展及下半年计划

2015年是“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深化医药卫生改革的关键之年。随着医改进一步深化，中医药产业得到更多政策支持，非处方药及保健品细分领域也日益规范。2015年4月27日，工信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等多部委发布的《中药材保护和发展规划（2015-2020）》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中药材资源保护和中药材产业发展进行了全面部署，这是我国第一个关于中药材保护和发展的国家级专项规划；2015年5月4日，发改委会同卫计委、人社部等部门联合发出《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决定从2015年6月1日起取消绝大部分药品政府定价，药价放开后有利于充分激发医药市场的活力，加快品牌OTC企业药品流通速度，减少终端拦截进而提升获利能力；对于保健品行业而言，2015年4月审议通过的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将于2015年10月1日起施行，标志着保健食品“备案制+注册制”双轨并行制度正式形成，为保健品行业的发展提供刺激因素，加上人口老龄化带来的保健品需求增加，未来居民医疗保健消费将进入快车道。

2015年下半年，公司将围绕年度经营目标，以老产品的稳定发展为基础，以新产品快速拓展为关键，积极进行模式试点与探索，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及消费者行为习惯的变化，使公司的生产经营保持健康稳健发展。

对于占比较大的OTC业务，以品牌影响力为基础，以终端工作为导向，通过“一个平台、两种模式”，重点推进“渠道精控、终端强化”策略，促进业务有效恢复与提升。对于保健品及其他业务，继续采取转型维持策略，探索销售模式，锻造销售队伍。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化。

4.2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5家，其中3家全资子公司和2家控股子公司。

董事长：钟虹光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30日